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6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如下。

一、 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原披露的办公地址及联系电话不变。

1、原公司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采荷嘉业大厦5号楼5楼501室

2、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址：杭州市江干区采荷嘉业大厦5号楼5楼501室，邮政编码：310016。	公司住址：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邮政编码：310016。

<p>第二十条</p>	<p>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公司的股份:</p> <p>(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p> <p>(三)将股份奖励给公司职工;</p> <p>(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公司股份的活动。</p>	<p>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p> <p>(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p> <p>(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p> <p>(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二十条</p>	<p>公司收购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p> <p>(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p> <p>(二)要约方式;</p> <p>(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公司收购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p> <p>(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p> <p>(二)要约方式;</p> <p>(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公司因前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p>
<p>第二十条</p>	<p>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p>	<p>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二)项的原因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p>

	<p>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公司股份，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p>	<p>（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p> <p>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p>
--	--	---

具体详见《公司章程（2018 年 12 月修订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次公司注册地址及章程修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